



奧斯丁故居 (資料圖片)

小學四年級，我第一次讀簡·奧斯丁(Jane Austen, 一七五——一八一七)的小說《傲慢與偏見》，記得是楊剛的譯本。當然，我那時既不知道奧斯丁是誰，也不了解楊剛是何方神聖。小說看懂了多則更是難說。大學四年級開始讀《傲慢與偏見》的英文原著。後來出國，又接觸了她的其他小說以及從原著改編的電影、電視系列。這些影視作品，演員都是大牌，場面異常華麗，好萊塢和BBC爭奇鬥艷，奧斯丁的人氣好像一時無兩。

其實，在中國也好，在西方也罷，奧斯丁很長時間內一直是個「小眾」作者。西方文學史研究者覺得她只是個「女性小作家」，不能和那些撰寫鴻篇巨製、「英雄史詩」的大牌男作家，例如托爾斯泰、狄更斯之類相提並論。直到二十世紀後半期，學者才真正關注奧斯丁的作品，社會上也開始出現自稱為「Janeite」的粉絲團。奧斯丁的作品之所以長期受到忽視，很大程度上是因為小說的題材限於家長里短，兒女情長。而且她的文風一向詼諧戲謔，被一本正經的男性學者批評為不夠「嚴肅正大」，缺乏悲劇的感人力量。

誰想到當年被貶低的奧斯丁，一百多年以後卻「鹹魚翻身」，大受讀者追捧，似乎說明她的作品經歷了時間的考驗，具備永恆的魅力。我這個印象因為最近閱讀她鮮為人知的早期和未完成的作品更為加強。這個集子名為《三狄園》(Sanction)，分成兩個部分。第一部分收錄了據說本來會是作者最偉大作品的長篇小說斷片《三狄園》、完稿的中篇小說《蘇珊爵士夫人》(Lady Susan)和另一部未完稿的長篇小說《華森一家》(The Watsons)。第二部分則收集了作者十幾歲時寫成的三篇中篇小說，研究者合稱為《少女系作品》(Juventia)，以及奧斯丁其他作品和文論的殘片。

看完前幾篇小說，我的最大感覺是，世界上確有「小眾天才」的作家，不是靠後天努力培養成功的。奧斯丁二十一歲就完成了《傲慢與偏見》的初稿，日後這部小說成為她知名度最高、最受歡迎的作品，這我早就知道。我也知道她其實是個「業餘寫手」，只有在料理家事之餘，才有空提筆，而且一有家人朋友來訪，就要把文稿用針線活活蓋上，煞有介事地為女紅忙碌。的確，她少女時代的作品就足以蓋過那些自負才華橫溢的專業男作家。

這是《三狄園》中對一位「歪讀」當時流行的浪漫文學，致力於「勾魂攝魄」的貴公子的描寫。「愛德華爵士」一生的偉大目標是要勾引人，憑着他自信擁有的優勢和才能，他認定這是他的職責。他覺得自己天生是個危險人物，就連他的名字愛德華都格外迷人。對於異性大獻殷勤，對所有漂亮姑娘粉舌生花，只能說他是他職責的一小部分。他所有漂亮姑娘粉舌生花的陪伴和遺產競爭者，才是最重要的使命。是的，他拉他會被他勾引「早就已經注定了。」

而那位「注定」要拜倒在他的西裝褲下的女士卻也並不是省油的燈。雖然貌似人見人愛，花見花開，連最難纏的爵士夫人都沒能看住他，克拉拉在目光犀利的女主人公眼裡是這樣的：「她從沒被他作過一個更可愛，或者更有趣的女孩。克拉拉身材優美，容貌俊美，皮膚細膩，碧眼溫柔，言談謙虛甜美，簡直就是浪漫言情小說中女主角的化身……她好像是特地降臨到世界上被盲目人虐待的。如此的貧困依賴加上如此的美貌美德，她的命運簡直無法有別的選擇。」

寥寥幾筆，兩位次要人物的荒謬與心計躍然紙上，讓讀者會心微笑之餘，也會反覆品味，一詠三嘆。無怪乎奧斯丁自稱她炮製的是「三寸牙雕」，描摹人情人性，悠長悠長。我們的世界需要《戰爭與和平》與《雙城記》，可是也需要《傲慢與偏見》。在我，從她歸於平淡才是更為難得的境界。縱未完篇，驚鴻一瞥，也足以讓我驚艷。

永遠的奧斯丁

馮進

燈下集



看先完前幾篇小說，我的最大感覺是，世界上確有「小眾天才」的作家，不是靠後天努力培養成功的。奧斯丁二十一歲就完成了《傲慢與偏見》的初稿，日後這部小說成為她知名度最高、最受歡迎的作品，這我早就知道。我也知道她其實是個「業餘寫手」，只有在料理家事之餘，才有空提筆，而且一有家人朋友來訪，就要把文稿用針線活活蓋上，煞有介事地為女紅忙碌。的確，她少女時代的作品就足以蓋過那些自負才華橫溢的專業男作家。

悅其名而喪其實



如是我見

敵軍位有一老領導，酷愛下棋。當政時，從來沒人贏過他，大夥都誇他是「國手」，他也一向很自負，會聯軍單位十多年象棋冠軍。退休後，又一次回單位參加象棋比賽，結果是見誰輸誰，慘不忍睹。於是，他對自己的棋藝終於有了清醒認識，知道自己其實連個三流棋手都算不上，以前都是大家讓他的。他是幸運的，因為下台而明白了自己能吃幾碗乾飯，有的人卻因戀棧不退，一輩子被人騙，不知道自己究竟有多少分量。

齊宣王就是這樣一位。《尹文子》記，齊宣王喜歡射箭，特別喜歡聽人誇他能拉硬弓。左右的隨從摸透了他的脾氣，專挑好聽的字眼兒說，什麼「后羿再世」啦，什麼「鐵臂神弓」啦，把個齊宣王捧得暈暈乎乎，連東南西北也分不清了。有一天，齊宣王為了顯示自己，故意讓手下人挨個兒試拉他的「寶弓」。他的弓實際上不過三石的力，手下人卻裝出種種醜態來討好他：有的才拉開一小半，就直喘大氣；有的拉開一半，就說是閃了肩膀扭了腰啦。他們異口同聲地說，大王的「寶弓」沒有九石的力別想拉得開。齊宣王樂得嘴巴半天也合不攏。直到進棺材，他卻始終以為自己拉的是九石力的弓。結果是「三石，實也，九石，名也。宣王悅其名而喪其實。」

乾隆皇帝比他更慘，齊宣王最多也就是在拉弓上自欺欺人，乾隆則幾乎是全方位地被欺騙了一輩子。下棋，摔跤，書法，寫詩，他都認自己是天下第一。下棋，從來沒人贏過他，包括宮中和民間的「大國手」；摔跤，御前高手摔不過他，特邀來的江湖英雄也是他手下敗將；書法，他被左右捧為王羲之第二，顏真卿再生，走到哪裡寫到哪裡，以至於落下一個成語叫「乾隆遺風」。最戲劇性的是他的詩，乾隆一生寫詩四萬五千首，超過了《全唐詩》的四萬三千首，生前，他的詩被譽為巧奪天工，構思奇妙，堪比李杜，力壓元白，可是身後，沒有一首詩流傳開來，選家都以他的詩為淺陋應景之作而棄之如敝屣。從乾隆詩的待遇，就可想而知他的棋藝、摔跤、書法水平了，無非是大家都在讓着他他也哄着他罷了，他也吃虧在過於「悅其名」了。

為什麼會這樣呢？原因很多，關鍵就是他們太「悅其名」而又嚴重缺乏自知之明。元朝名相拜統說：「盂國水圓，孟方水方」。意思是說，有什麼樣的主子就會有什麼樣的臣下，的確，無論古今中外，每個「悅其名」的頭頭，肯定都會跟著一大批拍馬屁的隨從的，每天都會聽到各種恭維的話語，你要畫兩筆丹青，就會有人捧你藝術大師；你要彈幾聲鋼琴，就會有人裝作聽得如癡如醉；你要到卡拉OK吼兩嗓子，準有人誇你繞樑三日；你要喜歡楚河漢界，肯定會打遍天下無敵手——至少在你那一畝三分地。所以，一個明智的頭頭，一定要對自己的「多才多藝」保持足夠清醒，對那些阿諛之徒保持高度警惕，切實弄清「三石」與「九石」的關係，知道自己的準確斤兩，免得像齊宣王那樣，「悅其名而喪其實。」被人笑話至今。

胡志明周恩來友誼二三事

李家忠



周恩來 胡志明



往事鈎沉

胡志明同中國領導人有着密切的交往，他同周恩來的友誼更為深厚。早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胡志明與周恩來就在法國巴黎相識。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七年胡志明在廣州從事革命活動，當時周恩來任黃埔軍校政治部主任。周恩來會到胡志明舉行的越南青年特別政治訓練班講課，胡志明也把一批越南愛國青年送到黃埔軍校學習。關於胡志明與周恩來的友誼，至今仍在流傳着許多佳話。

兩位偉人互稱兄弟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周恩來總理訪問越南。身為越南民主共和國主席的胡志明在歡迎宴會上致祝酒詞時，離開講稿即席講了一段話：「對我來說，周恩來是我的兄弟。我們曾一起同甘共苦，一起做革命工作。他是我三十多年來的親密戰友。」接着，周恩來也即席講了一段話：「胡主席剛才提到我個人在三十多年前就認識了他，是的。三十四年前，我在巴黎認識了胡主席。他是我的引路人。他當時已經是一個成熟的馬克思主義者，而我那時才剛剛加入共產黨。他是我的大哥哥。」這時，胡志明又站起來對在場的人說：「剛才胡主席同志的講話，你們聽聽就是了，不要和其他人去講。大家知道，周恩來同志是一個大黨和世界上有作詳細報道。直到一九六〇年五月十四日，中國《人民日報》才披露了這一情節。

一九六五年以後，胡志明主席健康狀況欠佳。周總理對胡主席的病情十分關心，親自挑選中國最高水平的

專家組成醫療組，到河內為胡主席治病。一九六九年五月，胡主席的病情相對穩定，便讓中國醫療組的專家回國休整一下，一個月後返回。臨行前，他們問胡主席需要從北京帶回些什麼。胡主席順口說，什麼都不需要，只帶一隻北京烤鴨就行了。回國後，周總理在聽取彙報時得知胡主席想吃烤鴨，當即表示一隻不行，要帶兩隻，並且要把大葱、薄餅和甜麵醬配齊。周總理考慮，越南正值盛夏，胡主席又是年邁體弱的老人，如何解決冷凍保鮮，是首要問題。

周恩來為胡志明送烤鴨

為此，周總理把外貿部長李強找來商量，但李強也不熟悉冷凍方面的知識。最後通過外貿部下屬的中國糧油食品進出口公司找到北京釀酒廠，那裡生產一種乾冰可以製冷，把烤鴨等各種配料裝好後，四周撒上海冰，可將溫度控制在攝氏零下四十度，確保烤鴨不會變質。周總理這才放心。

六月下旬，醫療組專家回到河內。胡主席決定把一隻烤鴨送給醫療組，另一隻要和中國大使王幼平一起分享。六月三十日，越南主席府給中國大使館打電話說，明天是中國共產黨成立四十八周年，胡主席定於中午十二點在主席府請王幼平大使吃飯。

第二天，我作為翻譯跟隨王大使準時到達主席府，胡主席的秘書武期把我們引進餐廳，在胡主席走進餐廳前，向我們講述了從中國醫療組聽到的周總理送烤鴨的故事。三十年後的一九九九年我見到了七十八歲的武期，當提起周總理給胡主席送烤鴨事，他仍十分激動。他告訴我說，至今他仍珍藏着那個裝甜麵醬的陶瓷小罐，作為有歷史意義的珍貴文物。

泰國：無所不鬥

錢國宏

說到鬥牛、鬥雞，恐怕大部分國人都耳熟能詳；可是，若是談到「鬥魚」、「鬥豬」，恐怕知道的人就不多了。如果有機會到泰國去，就可以領略到這幅幅「西洋景」了！

在泰國，無論城鄉，鬥賽之風極為盛行，大人小孩無不趨之若鶩，癡迷有加。而且鬥賽名目繁多，鬥馬、鬥牛、鬥拳、鬥雞、鬥魚、鬥豬……幾乎到了無所不鬥的程度。泰國的鬥賽分官立和民辦兩種形式。政府出資建了很多大型豪華的鬥賽場地，可容納數萬人同時觀看鬥賽。官立的鬥賽注重娛樂觀賞性，而民間舉辦的各種鬥賽則注重賭博。鬥賽之風之所以能夠在泰國長盛不衰，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便是每一場鬥賽，都投進了數目不菲的賭金。呼武里府才纔是泰國有名的養豬基地。考察期間，我們在那裡觀看了一場鬥豬賽。只在近千人的吶喊聲中，兩頭花色的小豬兇猛地躡到比賽場地中央，不由分說，上來就開始互相撕咬，你咬我耳朵，我咬你後腰，一個想轉身甩掉對方，來個「蛟龍擺尾」；一個則躍上對方的脊背，來個「以上壓下」……台上豬叫，台下一喊，場上場下，人聲鼎沸，場面熱烈。十幾分鐘過後，其中的一條小豬吱吱哀嚎着灰溜溜逃出了場地，一聲響響，裁判宣布向對方咬去！水花濺飛，魚影紛飛。觀賽的人群目不轉睛地盯着水中的「聖鬥士」。鬥魚不像鬥雞、鬥豬，很少有人高喊亂叫，可能是怕驚了水中的「聖鬥士」吧！十分鐘不到，「聖鬥士」便有掛彩的，盆水漸漸由清泛紅，有兩條「斯諾比」鯉在盆的一角，戰敗了……

泰國雖然明令禁賭，但民間私下裡變相的賭博卻是比比皆是。在泰國水稻主產區之一的南山農場，我們就目睹了一場當地農民私下裡舉辦的別開聲面的鬥魚賽。一個碩大的鋁盆內，游動着幾條體形修長而細小、色彩艷麗的魚。陪同考察的當地朋友介紹說，這種魚叫「斯諾比」，生來好鬥，由於牠們體形細長，無肉，所以不能食用，只能用來觀賞和鬥魚。這種魚真是天生的「聖鬥士」，只見牠們在水中先繞着盆邊游了幾圈，游得接近時，便突然換上了一個兇神惡煞相，張開牙齒咬對方，兇猛地向對方咬去！水花濺飛，魚影紛飛。觀賽的人群目不轉睛地盯着水中的「聖鬥士」。鬥魚不像鬥雞、鬥豬，很少有人高喊亂叫，可能是怕驚了水中的「聖鬥士」吧！十分鐘不到，「聖鬥士」便有掛彩的，盆水漸漸由清泛紅，有兩條「斯諾比」鯉在盆的一角，戰敗了……

兩個金大中

延靜

延靜

人與事



人與事

近日網上瀏覽韓國《朝鮮日報》，無意中看到金大中關於韓國記者「禁忌」的評論，它使我不禁回憶起一件事。

一九九二年九月，我去韓國履新，在到任繁忙的活動中，一天我在《朝鮮日報》上看到一篇評論，作者是金大中，內容是對政府提出批評意見。當時我對韓國了解很少，自然聯想到政壇上的金大中，以為是他寫的，因為我不止一次聽說過，金大中寫過不少書，在政界名人中很有文才。事後不久才知道是我鬧了笑話，原來韓國報界也有一位金大中，兩人的名字完全一樣。

報界的金大中，確是一位才華橫溢的新聞人。他在報界任職幾十年，從記者做起，直到做了報社領導。當時，他任《朝鮮日報》主筆，相當於中國

報紙的總編輯，每天見報的新聞和評論都經過他的手，而且他還開闢了《金大中專欄》，隔三差五發表文章。他的評論最大特點，就是用詞十分犀利和尖刻，對社會問題，對政府所為，以致對某些領導人，敢於提出尖銳的意見。

所以，金大中的專欄評論，在韓國廣大讀者中有一定市場。

政界的金大中，則是一位廣為人知的世界級名人。他從年輕時涉足政壇起，就投身反獨裁、爭民主的鬥爭，一直站在運動的最前列。他曾與試圖連任的朴正熙爭奪總統寶座，不幸留下腿疾。全斗煥時期，他被判「叛國罪」後不得不出國。他九死一生，堅貞不屈。我在韓國期間，曾與他多次見面，還應邀到他家做過客。直到一九九八年，他第四次競選總統才取得成功，實現韓國歷史上的第一次朝野交替。

素食極品：春筍

飲食男女



飲食男女

春天，人們企盼着綿綿春雨潤澤大地的同時，也着實盼望着那「裸體破土而出」的鮮嫩春筍。《詩經》有云：「其藪維何，維條及甫。」可見吃筍的歷史已有三千多年。歷代文人墨客與美食家對其讚不絕口，有「嘗鮮無不道春筍」的說法。春筍以肉質鮮嫩、清爽可口、味道清新、煮不變色、食之不膩等特點而被稱為「素食第一品」。

春筍是佳蔬良藥。它含有蛋白質、脂肪、糖類、鈣、磷、鐵、胡蘿蔔素、維生素B1、維生素B2、維生素C；還含有人體必需的氨基酸、色氨酸、蘇氨酸、苯丙氨酸等十多種氨基酸。竹筍不僅是佐膳佳餚，在《金匱方》中還指出：「竹筍性甘寒無毒，主治渴，利水道，益氣力，可久食。」明代李時珍也在《本草綱目》中說：「竹筍有化熱、消痰、去積、平胃」的作用。它含有豐富的維生素和纖維素，常吃有促進腸道蠕動、吸附脂肪、幫助消化和排泄的作用。有人形象地比喻「吃一餐筍要去三天油」。常常食對防止血脂增高、高血壓、冠心病、肥胖、糖尿病、腸癌及痔瘡等病有輔助作用。春筍在食療養生中被廣泛應用，咳嗽多痰、胸膈不利、常吃涼拌筍有益；春筍煮粥，可治腸胃有熱、小便利、大便不暢，還對久泄形成的脫肛有很好的療效；食用竹筍燒肉，可滋陰補血；芝麻油燻竹筍，能化積消食；小兒患麻疹，可食嫩筍尖做的湯，使麻疹出透，縮短病期。近年來還有研究發現，春筍內含有多種纖維素具有抗癌作用。纖維素和脂肪酸結合成能減少血漿中膽固醇的形成；酪氨酸能輔助治療甲狀腺亢進，抑制癌細胞的擴散；還含有鎂、錳等有防癌、抗癌、抗人體衰老等多功能的微量元素。

春筍被成為春天的一「菜王」，食法很多，可謂「單素為春筍」。它與各種肉類一同烹飪，味道就顯得更加鮮美，無論炒、燒、煮、燉皆可。春筍既可以用與魚肉禽蛋等食材合烹，也可輔豆制品、鮮筍雞丁等燒、如油燻筍、筍筍炒肉等，烹製方法不同，食用的風味也各異。

其各個部位鮮嫩程度的不同，可分開食用，各具特色。譬如嫩頭可用來炒食，或作為肉丸、餡心的配料；中部可切為筍片，炒、燒或做配菜；還可以放在罐子裡發酵成「醃筍」，嫩食別有風味。

春筍雖然佳蔬良藥，可是對其食用也有一定的禁忌。過敏體質的人要少吃，如有過敏反應，應馬上停吃，有食春筍過敏史的人，最好認別別吃。否則會引起過敏性皮膚炎和呼吸道及消化道疾病。有消化道疾病的人，體質虛弱的人，也最好不要吃，對患有消化性潰瘍、肝硬化、食道靜脈曲張、慢性腸胃炎的患者極為不利。就算是普通人，新鮮春筍也不宜多吃，每人每餐最好不要超過半枝，大約三兩左右。古人說，「食筍猶如治病，得法則益人，反之則損。」

賴晨

春天，人們企盼着綿綿春雨潤澤大地的同時，也着實盼望着那「裸體破土而出」的鮮嫩春筍。《詩經》有云：「其藪維何，維條及甫。」可見吃筍的歷史已有三千多年。歷代文人墨客與美食家對其讚不絕口，有「嘗鮮無不道春筍」的說法。春筍以肉質鮮嫩、清爽可口、味道清新、煮不變色、食之不膩等特點而被稱為「素食第一品」。

春筍是佳蔬良藥。它含有蛋白質、脂肪、糖類、鈣、磷、鐵、胡蘿蔔素、維生素B1、維生素B2、維生素C；還含有人體必需的氨基酸、色氨酸、蘇氨酸、苯丙氨酸等十多種氨基酸。竹筍不僅是佐膳佳餚，在《金匱方》中還指出：「竹筍性甘寒無毒，主治渴，利水道，益氣力，可久食。」明代李時珍也在《本草綱目》中說：「竹筍有化熱、消痰、去積、平胃」的作用。它含有豐富的維生素和纖維素，常吃有促進腸道蠕動、吸附脂肪、幫助消化和排泄的作用。有人形象地比喻「吃一餐筍要去三天油」。常常食對防止血脂增高、高血壓、冠心病、肥胖、糖尿病、腸癌及痔瘡等病有輔助作用。春筍在食療養生中被廣泛應用，咳嗽多痰、胸膈不利、常吃涼拌筍有益；春筍煮粥，可治腸胃有熱、小便利、大便不暢，還對久泄形成的脫肛有很好的療效；食用竹筍燒肉，可滋陰補血；芝麻油燻竹筍，能化積消食；小兒患麻疹，可食嫩筍尖做的湯，使麻疹出透，縮短病期。近年來還有研究發現，春筍內含有多種纖維素具有抗癌作用。纖維素和脂肪酸結合成能減少血漿中膽固醇的形成；酪氨酸能輔助治療甲狀腺亢進，抑制癌細胞的擴散；還含有鎂、錳等有防癌、抗癌、抗人體衰老等多功能的微量元素。

春筍被成為春天的一「菜王」，食法很多，可謂「單素為春筍」。它與各種肉類一同烹飪，味道就顯得更加鮮美，無論炒、燒、煮、燉皆可。春筍既可以用與魚肉禽蛋等食材合烹，也可輔豆制品、鮮筍雞丁等燒、如油燻筍、筍筍炒肉等，烹製方法不同，食用的風味也各異。

其各個部位鮮嫩程度的不同，可分開食用，各具特色。譬如嫩頭可用來炒食，或作為肉丸、餡心的配料；中部可切為筍片，炒、燒或做配菜；還可以放在罐子裡發酵成「醃筍」，嫩食別有風味。

春筍雖然佳蔬良藥，可是對其食用也有一定的禁忌。過敏體質的人要少吃，如有過敏反應，應馬上停吃，有食春筍過敏史的人，最好認別別吃。否則會引起過敏性皮膚炎和呼吸道及消化道疾病。有消化道疾病的人，體質虛弱的人，也最好不要吃，對患有消化性潰瘍、肝硬化、食道靜脈曲張、慢性腸胃炎的患者極為不利。就算是普通人，新鮮春筍也不宜多吃，每人每餐最好不要超過半枝，大約三兩左右。古人說，「食筍猶如治病，得法則益人，反之則損。」